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7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当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8,000.00万元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公司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公司股东谢保军先生、焦耀中先生借款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含）内有效，在该期限内，上述借款额度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以市场利率为参考，由双方协商确定，预计借款年化利率不超过10%，与本借款相关的税费等由借贷双方各自承担。在上述关联交易授权范围内，发生

借贷行为的，借贷双方另行签订借款协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授权：该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该事项经审议批准后，在以上授权范围内发生的具体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为准）具体负责与相关方签订借款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关联董事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公司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拟收储土地的议案》

本次交易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使之更好地服务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目前该地块抵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由于该地块对应的贷款尚未完全结清，公司将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协商处理相关抵押物的替换或补充担保等事宜。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详情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拟收储土地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分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将控股子公司河南恒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新材料”）实行存续分立，恒星新材料继续存续，从恒星新材料中分立的资产将注入新注册成立的公司。

详情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分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向公司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向公司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3日